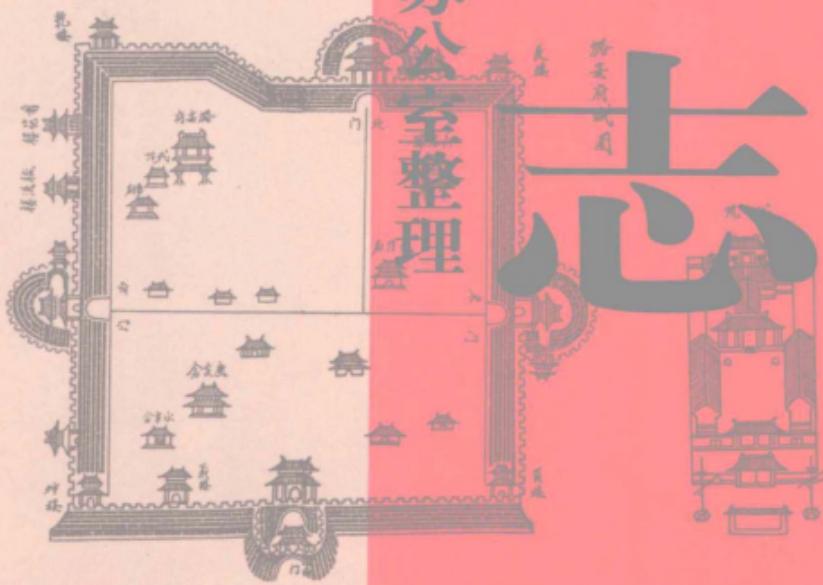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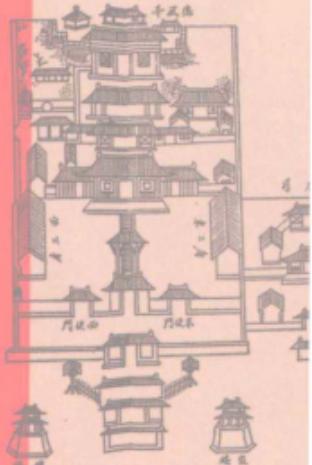
顺治版·乾隆版

潞安府志

长治市地方志办公室整理



中華書局



潞安府志

(顺治版·乾隆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潞安府志/长治市地方志办公室整理.一北京:中华书局,2001

ISBN 7-101-03124-2

I . 潞... II . 长... III . 长治市—地方志—清代
IV . K29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72926 号

潞安府志

山西省长治市地方志办公室 整理

*

中华书局出版发行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 4210 工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84.5 字数:1562 千字

2002 年 10 月第 1 版 200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500

ISBN 7-101-03124-2

定价:(精)300.00 元 (礼)500.00 元

长治市旧志整理委员会

顾 问	吕日周	张兵生	夏振贵	卢晓中	王进卯
	张松仪	常福江	曹燎原	郭正义	史耀清
	张建军	王云亭	郭新民	赵志忠	
主 任	张兵生				
副 主任	卢晓中	秦来英			
委 员	马和平	常反堂	李国隆	曹惠斌	徐建成
	秦跃晋	车忠和	王连成	王建新	常太华
	马书岐				
点 校 者	王连成	马书岐	崔文印	梁运华	崔高雄
	骈玉騫	李森	张荣芳		
校 对	洪思律等				
工作人 员	李太平	程凤英	李树秀	常林香	阎国风
	柴建勋	申宇慧	尚竹英	张富英	栗苗
	王姝杰	张国祥	罗艳	赵霞	

再版《潞安府志》序

长治市市长 狄生

长治位于山西省东南部，是华夏文明的发祥地之一，早在一万多年前这里就有人类繁衍生息，传说中的炎帝神农氏曾在这里尝百谷、制耒耜、教民耕，完成了人类文明从游牧到定居、从渔猎到农耕的历史性转变。由于长治居太行之巅，有“与天为党”之说，故古称上党。商为黎国，韩建别都，隋唐称潞州，秦置上党郡，明设潞安府，附廓置长治县，取“长治久安”之意，长治之名由此而来。清沿袭明制，辖长治（含现在的城区、郊区）、长子、屯留、襄垣、潞城、黎城、平顺、壶关8县。1945年10月8日长治解放，1946年1月设立长治市，1985年5月实行市管县体制，辖2区1市10县。

潞安处晋冀豫要冲，有“得上党而望中原”之说，战略地位十分重要，自古为兵家必争之地。三国时曹操北伐上太行，留下了脍炙人口的《苦寒行》；十六国时后赵石勒在此发韧，终成一代帝业；唐玄宗李隆基蓄翼于此，后创“开元盛世”。历史上著名的长平之战、潞川之战、夹寨之战、巴原之战、等皆发生在这里。抗战时期，这里是八路军总部和中共中央北方局所在地。解放战争时期，著名的上党战役拉开了全国解放的序幕。潞安物华天宝，资源丰富，山川秀美，气候宜人，素有“煤铁之乡”的美誉，具有得天独厚的发展条件。

编史修志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潞安（州）历史上曾多次修志。明弘治年间刻本《潞州志》11卷，清乾隆年间《潞郡旧闻》4卷，业经长

治市地方志办公室整理出版。《潞安府志》历史上曾纂修三次，明周一梧纂修凡 20 卷，万历四十(1612)年刻本，现国内无存，流失于美国、日本国家图书馆。国内现存的另外两个版本分别为：清杨骏修、李中白纂《潞安府志》20 卷，顺治十六(1659)年刻本；清张淑渠修、姚学甲纂《潞安府志》40 卷，乾隆三十五(1770)年刻本。其中后一个刻本曾于 1979 年由晋东南行署翻印再版，但因未经标点，且错误较多，既不便阅读，又难适时势。基于此，长治市人民政府决定对这两部旧志予以点校并再版。

盛世修志，以资未来。今日之长治正在进行新的伟大创业。再版的《潞安府志》展示了长治光辉的历史，籍此可以通古今之变，晓嬗递之理，激发热爱祖国、建设家乡的豪情壮志，促使我们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为把长治建设的更加美丽、富裕、文明而努力奋斗。

二〇〇二年九月

《潞安府志》整理说明

1979年,由晋东南地区行政公署翻印了清乾隆三十五年(1770)刻本《潞安府志》,这在当时全国大规模修志活动之前,确实属于一种有远见的非凡之举。这部书为长治市的修志,研究长治市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方面的发展历史提供了参考资料,为推动长治市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但是,在对《潞安府志》翻印本的使用过程中,我们发现翻印本一是没有进行点校,使用起来比较困难;二是翻印本错处较多,容易以讹传讹。为了更进一步发扬光大长治市的传统文化,使《潞安府志》更好地为长治市的现代化建设服务,在中共长治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我们决定对清乾隆三十五年刻本《潞安府志》进行点校,同时为了史料的完整与相互印证,我们又查阅了各大图书馆的史籍资料,最后选定天津图书馆现存的清顺治十六年(1659)刻本的《潞安府志》一并点校。在点校过程中,除长治市地方志办公室的有关人员参加外,我们还聘请了中华书局编审崔文印、梁运华、崔高雄、骈玉騫,副编审李森,博士张荣芳等权威学者进行点校,最后由中华书局合订出版。

现将两部《潞安府志》点校整理情况说明如下:

一、《潞安府志》点校本采用简体横排,并根据文意重新分段。卷、节标题采用一号黑体、四号黑体予以区别,正文为小四宋体,原志书中的双行小注改为小五宋括注。

二、古人因避讳，故意将一些人名与年号写成别字，如唐玄宗为唐元宗，崇祯为崇正，弘治为宏治等，在此次点校中一并改之。凡异体字、俗体字，非人名地名者，均改为规范字。对于一些残缺不清、无法辨认的字，以“□”代之。

三、此次点校清乾隆三十五年刻本的《潞安府志》是以 1979 年晋东南地区行政公署的翻印本为底本的，其中出错处达数百处之多，我们又参照了《潞安府志》原版本和其它一些历史书籍，对其错处反复印证，在确认其错的前提下予以纠正。如皇下（误）为皇上（正）（下同），水乐为永乐，羊舍为羊舌，今狐为令狐，太曰为太原，大祖为太祖，天关为天阙，外宫为外官，乡页为乡贡，郤为郗，熏为勋，谢为射，习为熠，旗为旌，府为高，明为时，卓为焯，永为冰，罐为骏，坦为垣，徒为徙，击为系，差为著，道为首，辩为辨，己为已，日为曰，钱为钱，旱为早，傅为传，士为土，土为士，子为于，未为朱，办为辨，毫为毫，堂为常，少为不，萤为莹，微为征，延为廷：，佐为唐，关为灵，赤为亦等等。纪年错误如鲁宣公十年应为十六年，襄公十七年应为十八年等。但限于篇幅，不再加注释。

此次《潞安府志》的点校工作正值全国上下认真学习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长治市实施“四点战略”、“七年再造一个长治”、“山水园林文化型大城市”建设之际，中共长治市委、市政府对《潞安府志》的点校工作非常重视，为此拨了专款，但由于我们经验不足，水平有限，虽经反复斟酌、校阅，仍难免有错误之处，望读者指正。

长治市地方志办公室

二〇〇二年九月

目 录

再版《潞安府志》序
《潞安府志》整理说明

顺 治 版

叙	(1)	学校	(114)
重刊潞安府志叙	(2)	建置五	(124)
目次	(3)	府卫	(124)
凡例	(4)	卷六 建置六	(130)
图	(6)	城池	(130)
卷一 天文志	(27)	建置七	(133)
天文	(29)	宫殿	(133)
星野	(29)	建置八	(135)
地理一	(37)	公署	(135)
疆域	(37)	卷七 建置九	(141)
地理二	(39)	庙学	(141)
山川	(39)	附:书院	(144)
地理三	(49)	社学	(145)
形势	(49)	建置十	(146)
地理四	(49)	群祀	(146)
气候 物产	(49)	卷八 建置十一	(162)
卷二 建置一	(53)	里甲乡镇	(162)
封建	(53)	建置十二	(164)
卷三 建置二	(58)	驿递铺舍	(164)
节镇	(58)	建置十三	(165)
卷四 建置三	(69)	桥梁	(165)
郡县	(69)	建置十四	(168)
卷五 建置四	(114)	关隘	(168)

附:塞垣	(169)	义士	(302)
建置十五	(170)	人物九	(305)
寺观	(170)	列女	(305)
卷九 政事一	(178)	卷十四 人物十	(319)
田赋	(178)	方伎	(319)
政事二	(183)	玄释	(320)
户口徭役	(183)	附:仙迹	(324)
政事三	(186)	人物十一	(325)
课程	(186)	坟墓	(325)
政事四	(188)	卷十五 纪事一	(331)
储蓄	(188)	事迹	(331)
附:盐法	(190)	纪事二	(351)
政事五	(193)	谋略	(351)
乡约保甲	(193)	纪事三	(356)
政事六	(195)	灾祥	(356)
风俗	(195)	纪事四	(362)
附:岁时	(196)	异闻	(362)
卷十 人物一	(199)	叛逆	(368)
荐举徵聘	(199)	纪事五	(369)
人物二	(201)	辨疑	(369)
进士	(201)	卷十六 艺文一	(372)
人物三	(209)	书	(372)
举人	(209)	诗	(372)
人物四	(227)	史	(373)
岁贡	(227)	卷十七 艺文二	(399)
卷十一 人物五	(267)	卷十八 艺文三	(415)
名贤	(267)	卷十九 艺文四	(422)
附:群材	(282)	卷二十 艺文五	(437)
卷十二 人物六	(288)	荒丘遗碣	(437)
封荫	(288)	艺文六	(442)
人物七	(294)	著述目录	(442)
流寓	(294)	艺文七	(445)
卷十三 人物八	(299)	金石目录	(445)
孝子	(299)		

乾 隆 版

潞安府志叙	(453)	卷十二 封建	(610)
潞安府志旧叙	(454)	卷十三 节镇	(618)
重刊潞安府旧志叙	(455)	附:兵制	(640)
潞安府志凡例	(456)	卷十四 职官上	(641)
潞安府志纂修职名	(458)	卷十五 职官中	(665)
潞安府志图	(461)	卷十六 职官下	(724)
卷一 星野	(474)	卷十七 名宦	(757)
卷二 疆域	(481)	附:政绩	(771)
卷三 沿革	(486)	卷十八 选举上	(795)
卷四 山川	(490)	卷十九 选举中	(812)
附:水利	(511)	卷二十 选举下	(878)
桥梁	(513)	卷二十一 人物一	(920)
卷五 城池	(516)	名贤	(920)
附:公署	(518)	卷二十二 人物二	(944)
卷六 形势	(523)	忠烈	(944)
附:关隘	(527)	人物三	(955)
驿递	(527)	人物四	(959)
卷七 庙学	(529)	文苑	(959)
附:群祀	(534)	卷二十三 人物五	(965)
卷八 风俗	(543)	孝义	(965)
附:岁时	(547)	卷二十四 人物六	(981)
物产	(549)	循良	(981)
卷九 田赋	(552)	人物七	(988)
附:贡篚	(556)	材能	(988)
盐法	(557)	人物八	(997)
仓储	(557)	隐逸	(997)
卷十 古迹	(560)	人物九	(999)
陵墓	(569)	侨寓	(999)
寺观	(575)	人物十	(1003)
卷十一 纪事	(584)		

方伎	(1003)	卷三十二	艺文续编四	(1150)	
人物十一	(1007)	卷三十三	艺文续编五	(1174)	
仙释	(1007)	卷三十四	艺文续编六	(1200)	
卷二十五	列女上	(1014)	卷三十五	艺文续编七	(1227)
卷二十六	列女下	(1027)	卷三十六	艺文赋铭颂	(1258)
卷二十七	艺文一	(1048)	卷三十七	艺文诗上	(1272)
卷二十八	艺文二	(1072)	卷三十八	艺文诗下	(1292)
卷二十九	艺文续编一	(1085)	卷三十九	杂记	(1316)
卷三十	艺文续编二	(1106)	卷四十	辨讹	(1332)
卷三十一	艺文续编三	(1125)				

叙

潞安，古黎国，历代更建，或为郡，或为州，制靡一已。至明嘉靖，始定今称为潞安府。辖长、襄、长子、屯、壶、黎、潞等县。后复置平顺，规势营郭，使司牧之，则道里均而控制便，虽考舆图者谓今与昔异，而扼吭拊背，以壮城藩，则上党岩匕称奥区焉。

国朝鼎建，规模悉由明旧，其间因革盛衰之故，备载诸志者。自万历壬子编辑，迄今五十载，时移代嬗，迭经变革，而志尚仍旧文，虑无以备观览，存劝诫也。郡守杨公浚，毅然自任，谋所以修之。乃讞诸缙绅先生博采众说，据摭佚文，裒旧益新，是营是度，盖两浃岁而书乃成。时则纂辑者秀源周公，裁成者五云李先生也。而孝廉程、鲍两君，郡授马君，共襄厥事。凡自星野、舆图、祠祀、食货、兵卫、民俗、赋役、物产，与夫宰吏名宦，忠孝节义，硕德、艺文、技术之类，靡不毕载，而文理条贯，不蔓不略，且皇哉为郡信史矣。

庚子夏，余承乏摄篆冀南，晋谒五云先生，因出其书以示，命余序于简端。余以为，国家划疆分野，所以牧养元元也，盖惟民义而后政成，使野之不经，何以体国？是以古者𬨎轩之使出采民风，稽市贾，以闻于上，而外史掌邦国志书，备厥考究，凡其风俗之贞淫，人材之虚实，户口之登耗，赋税之盈亏，咸得省绎，相为补救，则志书攸系，盖甚重也。苟非有志，则文献鲜微，而欲更化善俗者，于何考之乎？且上党一路，夙号雄镇，太行控天下之脊，俯瞰中州，肘臂河东、太原，则所为晋国咽喉也。但其地多山，土瘠产薄，民俗朴淳，业务农贾，而士女竞慕节义，砺行如饴者，所在都有，余故尝谓上党之民，犹有古风存焉。御得其道，则家可以弦，户可以封也。匪然，而千里一片石，以兹硗确，处彼椎卤，独非守土者之忧乎？是书上下千百年之事而犁然睹记，昔何以废，今何以兴，昔何以盈，今何以歉？备览于斯，当必有悠然以得者。为家奠宁，股肱永作砺翼，将于是攸赖已。则诸公共成是书，岂非经国远猷哉！若乃文取乎详，事取乎核，独秉史裁。取镕群议，惟我五云先生实以笔削为己任，而郡守杨公审览政体，知所重而亟谋之，可谓能不负斯土也。故敬书之，俾后之观省者知修志之意，厥有攸重，而不仅文采尔雅，如研都练就，侈张美盛焉可矣。

时顺治庚子岁仲夏吉旦
山西等处提刑按察使司提调学政金事钱受祺谨

重刊潞安府志叙

尝读国史，而知前代之所以兴与所以亡也，辄令人悲歌，感慨而不能自己。郡志亦然，事惟其备，义取其实，缺焉而不详，则湮没遗讥矣。考焉而无据，则涂饰不伦矣，将何以彰往察来，垂为不朽之典章哉！乙未冬，余自水曹出守上党，入其疆，见山河四塞，古形胜之国也。观其俗，土敦诗说礼，百姓好贾力农，妇女勤纺织而尚廉耻，古陶唐氏之遗犹有存焉。余既乐其风俗之淳，而吏民亦相与安。余之拙也，爰是政治之暇，读书怀古，而于旧志为之三复而留连焉。稽旧志断自前朝万历壬子，迄今阅五十年，运遭阳九，时值鼎新，兵革频仍，灾祲迭见。建置固多变更，政事亦复改革，岂无志士仁人丰功懋德，光日月而堪垂竹帛者乎？孝子节妇，苦心烈行，泣鬼神而应登史册者乎？而且田地有荒芜，户口有逃亡，粮徭之蠲免，物产之凋耗，今昔之不相及也远甚，何可无以志之？余于是以修志为己任，谋诸绅士，众议佥同，乃恳秀源周先生为草创，绘先李先生为裁定。其较阅，则程鲍两孝廉；其采访，则郡庠马广文。凡途谣巷议，稗官野史，断简残编，荒碑遗碣，罔不搜罗。而又审时度势，揆情察理，非确乎可据，足以昭劝惩而垂示后昆者，无所容其冒滥也。亦既明备有体，典则可式，余复从而考究订正之，裁浮辟謬，存信阙疑，非敢自行胸臆，变乱旧章。盖曰文献实录，宁严毋宽，折衷以求归乎至当，庶几弗蔓弗紊，弗谲弗惭，而与国史并传不朽也哉。呜呼！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守土者睹斯志，知山国与泽国异地也，治古与治今异时也，理繁与理简异术也，图治于未危，弭乱以求安，异道也。取其善以法之，取其弊以厘之，修之于身，齐之于民，使家不异政，国不殊俗，回淳古之风，而成熙皞之治，宁仅纪载之陈编已耶！刊成，余不揣狂瞽，僭拟俚言，用弁简端。

时顺治己亥冬月之吉 曲安杨骏书于委蛇轩

目 次

志何为志，治也。先王经理天下，必因山川自然之势建都置邑，树之君公，缘风气而束以政教，醞为民俗，酿为人文，流鸿采于丹铅，垂懿策于历世。间有窒碍难行，亦足以戒后车而未覆辙，此古今记载之大凡也。故今志之大目，首天文、地理，次建置，次政事，次人物，次纪事，次艺文，而各系细目于其下，则郡之治理略备，而采风者庶有足徵云尔。

天文之目二

星野 图考

地理之目四

疆域 山川 形势 气候物产

建置之目十有五

封建 节镇 郡县 学校 府卫 城池 宫殿 公署 庙学(附书院)
群祀 里甲乡镇 驿递铺舍 桥梁(附石牌河渠) 关隘(附塞垣) 寺观

政事之目六

田赋 户口徭役 课程 储蓄(附盐法) 乡约保甲 风俗(附岁时)

人物之目十有三

徵荐 进士 举人 岁贡(附各贡) 名贤 群材 封荫 流寓(附迁徙)
孝义 列女 方伎 玄释(附仙迹) 坟墓

纪事之目五

事迹 谋略 灾祥 异闻(附叛逆) 辨疑

艺文之目七

艺文一 艺文二 艺文三 艺文四 荒丘遗碣 著作目录 金石目录

凡例

一、志据《明一统志》、《山西通志》、《潞州志》，府旧志、所属各县志。考订于经史及《资治通鉴》、《宪章录》、《献徵录》、《吾学编》，参之《文献通考》、《太平御览》、《广记》，及诸子野史，附以近日闻见。凡系潞事，确者收，疑者阙，讹者裁。

一、志必列图简首，以便观览。倘无裨政教即藻绘何为，今惟图地形以表上游，图古郡境、今郡境以明疆域，图昭义节度今冀南道所辖以明统驭，图飞龙宫、古郡治、今郡治，则城郭、藩封、宫室、坛庙，举在目中，而古今沿革，盛衰得失，亦自居然可见。

一、旧志疆域，历代列表，考之诸史，间有不合，盖一代之中，复有沿革，故表不尽收也。今惟随时直叙，不列表，而疆域自明。后凡地里建置，政事人物诸款，止书今在境内者。

一、分野，旧志兼收众史，备录步天歌，似详而泛，今遵《一统志》，惟采唐史，约而有据，足验灾祥。

一、山川，以太行漳水为宗，馀书灵异及有古迹者，而继之以形势及气候物产，则政教裁成，可以因而施矣。

一、封建，旧志断自明朝，元以前悉裁去。考之黎侯封自商汤，辛甲封自周武，丹朱、微子分采食邑，唐宋名臣策勋受爵，安得尽删？虽间有恩泽及窃据者，亦足以备鉴戒，故尽书。惟因子追赠，原係借御，不在封建之列，别入封荫。

一、节镇，自唐控制河北始，明朝更为冀南道，而控驭远近。时有因革，则得失随之，不可不镜也。迄于昭代，云蒸霞蔚，多是从龙旧臣，又以干城而兼腹心之寄矣，遂备书。

一、官师著绩一时，垂宪来祀，顾载籍湮没，不可得而悉知矣。然亦不敢委诸杞宋，凡遗编断碣，有实可据，亟为登录。近代循良，虽未敢遽加评骘，其良法美意，必随事而书，以俟后之君子尚论焉。至于一命之士，固不能概书乎？实有贤者，即委吏乘出，不敢没其善也。

一、城池、宫室、传舍、关隘，书见设者，而亦搜罗载籍，备书旧址。盖废兴迁改，有关时政，不特存往吊古，且备势穷复故礼，存旧坊，或亦深思乎？

一、祀典，首庙学，次群礼，虽诸不在此类，而有举于前，莫废于后。《一统志》所收者，故亦收之，惟正其讹谬耳。

一、户口田粮，里甲村社，邑志备书，邑志体也。郡志惟书其总，而前代懿集

及今时良法，有资治理者，各以类附。

一、风俗美恶，不特民自趋时，盖亦由政教焉。故详稽往昔，备录今时，参考前人议论，略叙极救之策，以备采择。

一、古今人物，当择其品，惟选举则不可择，故首志历代科目之可考者。其超出群伦，足垂不朽，则不问科名，别为名贤。有载籍列其名，或乡党称其善，亦收之，曰群材。而一节一科。闺中方外，以次而列，终之坟墓，人道毕矣。

一、孝义节烈，维植天常，并流峙而光日月，使人感发兴起，功讵在名卿硕辅下哉！所贵者实耳。若事属疑似，群心未厌，或未经盖棺，并旧志所载事实未详者，不敢概录，以俟将来。

一、志有未尽类所不得入者，旧有杂志，似无统纪，今以叙事代之。遗者入，诬者删，愧闻见狭，而脱略者众也。

一、艺文浩繁，不能尽收，诗赋、箴铭、词赞，随事即注，以便观览。文分世代，不拘体裁。至于诰敕、志铭、家乘事也，则不胜录矣。惟残碑断碣，得于樵牧耕犁者，姑收一二，以志感慨。其金石遗文及名家著述，另列目录，以备稽考焉。

一、志多踵旧文，始或考究未详，继或传写渐讹，后来者以为成案不敢翻。事既失真，人以伪书掷之矣。故今考证有据者政之而详叙其由，为辨疑，以就正于博雅君子。

旧志断自万历己酉，抵今盖五十年，世变沧桑，罹锋镝煨烬之劫，老成摧谢，文献凋残，其沦于杞宋者多矣。况事经鼎革，因革损益之不同，制度规模之各别乎？谨就所耳而目之者，参以诹谘询访，阙略者补之，不合者删之，踵事者续之，期于传信而止。至其体裁义例，悉遵旧志所定。愧嫌鄙空疏，不足备史氏之一脔也。